

# 「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試辦計劃」研究

## 行政摘要

### 1. 背景

- 1.1 姊妹學校計劃於二零零四年開展，為香港與內地學校提供了一個專業交流及合作平台。參與學校按校本發展需要，舉辦學校互訪、文化交流、課堂觀課、評課和教學示範、體藝活動、家長座談會、學生筆友計劃等各種交流活動。兩地學校藉此擴大了學校網絡，增進相互了解，加強了文化和學術交流，提升教師專業水平，以及擴闊學生視野。
- 1.2 為進一步推動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行政長官在二零一五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推出一項為期三年的試辦計劃，為與內地學校結成姊妹學校的公營<sup>1</sup>和直接資助計劃學校提供財政和專業支援，以促進姊妹學校活動的多元發展。在試辦計劃的三年推行期內，每所成功申請學校可獲每年12萬元的定額津貼，以加強姊妹學校的廣度和深度合作。

### 研究目標

- 1.3 本研究涵蓋參與試辦計劃的學校，並於2017/18學年進行，目標是：
- a) 審視參與學校已開展的各方面姊妹學校交流活動；
  - b) 評估試辦計劃是否能達到預期的成效；
  - c) 收集已進行姊妹學校活動專業交流範例，以促進持續的專業交流；及
  - d) 就政府提供的財政和專業支援作出建議。

### 2. 研究方法

- 2.1 是次研究採用混合式研究方法，結合質性與定量方式，透過文獻回顧、焦點小組、深入訪談以及自填式問卷，向不同持份者，包括校長、老師、學生及家長收集數據。
- 2.2 截至2018年7月，在525所有姊妹學校安排的學校當中，合共有100間學校（包括47間小學、43間中學及10間特殊學校）參與是次研究。受訪學校中，共有13,671名受訪者填寫了問卷，當中90份來自校長、1,209

---

<sup>1</sup> 公營學校包括官立，資助和按位津貼學校

份來自老師、6,568 份來自學生及 5,804 份來自家長。

- 2.3 研究另以焦點小組及深入訪談訪問相關持份者(包括校長、老師、學生、家長、辦學團體代表、校長議會代表及研究相關議題的學者),以收集持份者之質性意見,並作出進一步分析。
- 2.4 就收集質性資料,合共進行了 24 組焦點小組討論,共有 141 名來自香港不同地區的受訪者(109 名學生和 32 名家長)參與討論,其中 7 組為家長,17 組為學生。除了 24 組焦點小組討論外,另有為不同組別的持份者進行了 40 次深度訪談,當中包括 30 次與校長和教師的訪談,還有 3 次與辦學團體代表、4 次與校長議會代表和 3 位研究相關議題的學者進行訪談。

### 3. 研究發現

#### **姊妹學校交流活動對校長及學校管理團隊的影響**

- 3.1 就著針對學校管理層安排的姊妹學校交流活動,大部分受訪校長同意姊妹學校交流活動有助於「增加學校行政及管理的知識」、「擴闊學校網絡」、「擴闊視野」、「增進對內地的認識和了解」及「活動模式有助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其中,在「擴闊視野」(非常同意:40.7%及同意:55.6%)和「增進對內地的認識和了解」(非常同意:40.7%及同意:54.3%)方面有較顯著的作用。不過,有 28.4%受訪校長不同意交流活動能「提升學校行政及管理的能力」。

#### **姊妹學校交流活動對老師的影響**

- 3.2 就著為學校教師安排的姊妹學校活動,大部分受訪老師同意交流活動有助於「擴闊視野」、「增進對內地的認識和了解」、「建立學習社群」、「認識內地教育制度」、「建立老師網絡」、「增強課程領導能力」、「促進專業發展」、「加深教育工作情懷」、「認識內地教學情況」、「與內地有更多日常交流」、「提升教學成效」、「認識多元教學法」及「活動模式有助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其中,在「擴闊視野」(非常同意:19.9%)、「增進對內地的認識和了解」(非常同意:22.6%)及「認識內地教學情況」(非常同意:22.3%)方面有較顯著的作用。不過,有 31.8% 及 28.9% 的受訪老師分別認為在「增強課程領導能力」及「活動模式有助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方面未有明顯的幫助。

## **姊妹學校交流活動對學生的影響**

### **校長及學校老師的看法**

- 3.3 就著為學生所安排的姊妹學校活動，大部分受訪校長同意交流活動對學生於「認識新朋友」、「擴闊視野」、「了解國情」、「有助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文化體驗」、「學會接納他人」、「學會獨立自主」、「發展潛能」、「提升自信心」、「增加對自己的認識」及「增強普通話語言能力」有正面的影響。其中，「擴闊視野」、「了解國情」及「增強普通話語言能力」對學生的影響最為顯著，分別佔 47.6%、36.6%及 34.1%。不過，40.2%受訪校長不同意姊妹學校交流活動對於學生在「尋找理想」有顯著的影響。
- 3.4 大多數參加姊妹學校活動的受訪教師都認為姊妹學校的學生活動對學生於「認識新朋友」、「擴闊視野」、「了解國情」，「有助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文化體驗」、「學會接納他人」、「學會獨立自主」、「發展潛能」、「提升自信心」、「增加對自己的認識」及「增強普通話語言能力」有正面的影響。其中，「擴闊視野」（非常同意：25.5%）和「文化體驗」（非常同意：24.1%）對學生的影響最為顯著。然而，40.4%受訪教師不同意姊妹學校的活動能激發學生尋找理想的動力。

### **家長的看法**

- 3.5 就著子女參與姊妹學校活動，大部分受訪家長同意「子女更加關注有關內地的國情」、「子女多了與我討論有關內地的話題」、「子女多了表達對內地的國情的意見」、「子女更積極參與有關內地的交流活動」及「有助子女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

### **學生的看法**

- 3.6 就著參與姊妹學校活動，大部分受訪學生同意交流活動於「認識新朋友」、「擴闊視野」、「了解國情」、「有助對國家的歸屬感/國民身份的認同」、「文化體驗」、「學會接納他人」、「學會獨立自主」、「發展潛能」、「提升自信心」、「增加對自己的認識」及「增強普通話語言能力」有幫助。其中在「擴闊視野」、「文化體驗」、「學會獨立自主」及「增強普通話語言能力」方面的影響最為顯著，分別佔 43.5%、38.4%、40.6%及 38.5%。在「尋找理想」方面，47.8%受訪學生同意姊妹學校交流活動有助於「尋找理想」，但亦有超過 20%受訪學生不同意此說法。

## **籌辦姊妹學校交流活動時所面對的問題**

- 3.7 一般而言，學校於籌辦針對教師、學生及家長的姊妹學校交流活動時，均要面對不同類型的問題，例如技術支援不足、專業支援不足、文化溝通問題、活動時間不足、人力資源支援不足、姊妹學校的位置問題、活動時間表難以配合（例如公共假期、學校考試時間表）和教育局的指引不清楚/彈性不足。其中，專業支援不足、人力資源支援不足及教育局指引不清楚/彈性不足的影響，在籌辦姊妹學校交流活動中最為顯著<sup>2</sup>。

## **對於「試辦計劃」津貼方面的意見**

- 3.8 就著「試辦計劃」津貼方面，多數受訪校長普遍同意預定的財政支援足以應付所需（非常同意：10.1%及同意：59.6%）、津貼足以支持舉辦活動的次數（非常同意：7.9%及同意：58.4%）、津貼足以支付舉辦各種活動種類（非常同意：6.7%及同意：49.4%）、津貼範圍涵蓋舉辦活動所需的必要費用（非常同意：5.6%及同意：51.7%），以及津貼足以讓學校達到預期目標（非常同意：6.7%及同意：68.5%）。然而，超過40%受訪校長不同意津貼足以支持學校不同持份者<sup>3</sup>的參與（非常不同意：10.1%及不同意：32.6%）。

## **發展方向**

- 3.9 82%的受訪學校校長表示會在試辦計劃完結後繼續與內地的姊妹學校舉辦一年一次的交流活動，而其中16.9%受訪校長則表示不確定。
- 3.10 整體而言，超過四分之三的受訪學校校長希望將來能與更多內地學校建立姊妹學校夥伴關係（強烈希望：13.5%及希望：64.0%）。

## **4. 建議**

### **試辦計劃津貼恆常化**

- 4.1 綜合所有受訪學校意見，超過95%（強烈希望：61.8%及希望：33.7%）學校希望教育局將試辦計劃的津貼恆常化。

---

<sup>2</sup> 詳情請參閱第4.19至4.25段

<sup>3</sup> 所指的是家長

- 4.2 其次，不論是小學、中學或特殊學校，大部分受訪校長都強烈希望教育局能將姊妹學校計劃的津貼恆常化。其中，特殊學校所佔百分比最高(強烈希望: 66.7%)。

### **促進姊妹學校活動專業交流的良好做法**

- 4.3 整體而言，是次研究透過文獻回顧及受訪學校所舉辦姊妹學校相關活動，收集到一些促進姊妹學校活動專業交流的良好做法。這些交流活動範例可分為四個層次，包括校長和學校管理團隊、老師、學生及家長。

### **校長和學校管理團隊**

- 4.4 有受訪學校代表指出，在兩地管理團隊之間的互動交流中，學校對內地姊妹學校多元化及與社會相互合作的行政管理模式印象深刻。例如，其中一所姊妹學校試圖利用學校校園作為開放區域，與海外公司合作展示古樹供公眾觀看，也節省了某些美化校園的費用。管理團隊不僅對這些範例模式印象深刻，對其表示讚賞，同時亦考慮了這些模式在香港實行的可能性。

### **老師**

- 4.5 有受訪學校表示他們曾舉辦一個名為「同題異構」的環節予兩地老師交流教學心得。參與老師以對方學校的某一個課程、課業或教學內容，以其一直沿用的教學方法去構思該課堂的內容及課程大綱。課後，兩地老師亦會討論當中大家需要學習的地方，藉此加深兩地老師在專業教學上的交流，並激發一些新的教學靈感。
- 4.6 另一方面，從文獻回顧中所結集的海外經驗可見，教育工作者的意願和熱情是促成姊妹學校交流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教師與教師之間的有效溝通對於促進姊妹學校計劃的發展至關重要。例如，英國有專為促進姊妹學校教師的溝通而設立的合作夥伴平台，當中包括專業合作<sup>4</sup>、電子合作<sup>5</sup>和戰略夥伴關係<sup>6</sup>。這些網上平台均以建立全球教師溝通網絡為目標，平台亦有助姊妹學校教師與世界各地的其他教師分享知識和經驗，以及共同交流和開發協作項目的機會。

---

<sup>4</sup> Professional Partnerships

<sup>5</sup> eTwinning Partnerships

<sup>6</sup> Strategic Partnerships

## 學生

### 小學

- 4.7 首先，受訪小學代表指出可以建立一個網上平台以促進香港學校與其內地姊妹學校學習上的交流。此網上平台主要用作兩地學校儲存和分享課堂視像錄影及其他教材之用，藉此學校可以透過網上平台增加與其姊妹學校之交流。
- 4.8 其次，另一受訪小學學校代表表示，他們曾組織藝術活動讓來自兩地的學生合作共同製作陶瓷。這種活動可以增進兩地學生的友誼。

### 中學

- 4.9 首先，受訪學校代表曾嘗試舉辦實時遠程教室，為本地學生和內地學生直播上課情況，以提供一個讓學生一起交流和學習的渠道。
- 4.10 其次，另一受訪學校代表安排了交流活動，包括與內地姊妹學校合辦陸運會。學生可以通過參加比賽與內地學生切磋以深入了解自己的能力。
- 4.11 從一些海外經驗可見，如前所述，台灣的學校已經與姊妹學校採用網上聊天和面對面聊天平台，學生可使用“CyberTutor”、“E-Class”和“Live @ edu”作為與其姊妹學校學生討論當地文化、節日、學校生活等的平台。此外，姊妹學校的學生可互相提供一些相關的新聞，讓大家可以學習環球各種最新的習俗和文化。

### 特殊學校

- 4.12 受訪的特殊學校代表表示，他們的姊妹學校提供有關家政及餐飲業的培訓。學生們有機會學習如何在咖啡上拉花和製作產品，例如驅蚊膏，以用作籌款之用，並可通過活動認可他們的成就。
- 4.13 而一些特殊學校亦表示，他們比較傾向舉辦非學術活動與其姊妹學校交流。正如一間特殊學校的代表所述，他們曾舉辦藝術節活動，讓兩地學生都有展示才能的機會。
- 4.14 此外，另一名學校代表表示，學校會邀請姊妹學校的學生參加戲劇表演，

共同慶祝學校的年度英語日。除了戲劇表演外，學校還組織了姊妹學校交流活動，如辯論比賽或體育比賽。

- 4.15 另一名學校代表亦表示，學校為其姊妹學校引入一些有助推廣 STEM 教學的技術，如 Minecraft 及其他編程軟件。學校與本地一所大學合作設計應用程式，並將這應用程式帶到內地姊妹學校。因此，學校認為未來可安排更多有關的科技交流活動。

## 家長

- 4.16 曾讓家長參與姊妹學校交流活動的受訪學校表示，參與家長曾與內地學生家長一同出席一個有關親子的主題講座，既可與內地的家長溝通，亦能分享他們照顧孩子的各種方式。

## 教育局需要加強專業支援的地方

- 4.17 整體而言，就著教育局提供的專業支援方面，較多受訪校長認為教育局所提供的支援是「足夠」(51.7%)。甚少受訪校長認為教育局所提供的專業支援是「十分不足夠」或「十分足夠」。
- 4.18 就著學校類別而言，小學及中學的受訪校長認為教育局所提供的專業支援是「足夠」與「不足夠」的意見是十分接近的(受訪小學認為「足夠」是 48.9%，「不足夠」是 42.2%；而受訪中學認為「足夠」是 51.4%，「不足夠」是 42.9%)。相對而言，受訪特殊學校校長認為教育局提供專業支援是「足夠」佔 66.7%，只有 33.3%認為是「不足夠」。
- 4.19 就著教育局提供專業支援方面，74.2% 的受訪校長認為應擴闊津貼範圍。接近一半(46.1%)的受訪校長認為需要加強「協助學校安排交流活動」的支援；44.9%的受訪校長認為需要加強「蒐集和推廣良好經驗」的支援；有 25.8% 受訪校長認為需要加強「配對學校」方面的支援；13.5% 受訪者認為需要加強「舉辦分享會」方面的支援及 20.2%受訪者認為需要加強「就交流活動安排提供意見」方面的支援。
- 4.20 在於第二階段--即蒐集質性數據的研究中，受訪學校表示教育局應加強不同的專業支援範疇，例如學校配對、舉辦分享會、人力資源支援及就交流活動的安排提供意見。
- 4.21 就學校配對方面，大部分受訪校長，特別是由教育局安排締結的學校及

2015年後加入試辦計劃的新成員，表示教育局應為學校配對提供更多行政支援。例如，一些受訪校長和校長協會代表提到教育局可以檢視不同類型學校的情況，並提供不同類型內地學校的名單以供配對，若能簡單介紹這些可配對的學校的背景則更佳。此外，有受訪學校亦表示，教育局可在學校選擇與內地學校配對時，列出注意事項。通過這種方式，香港的學校會更願意透過教育局與內地姊妹學校配對，並在對內地學校有初步了解的情況下，根據學校的特點選擇更合適的姊妹學校合作。

- 4.22 此外，教育局亦可為學校舉辦更多分享會。通過組織更多的分享會，可促進參與試辦計劃的學校之間的交流。學校可以分享他們與內地姊妹學校舉辦不同活動的經驗和意見。此外，通過分享會，學校可了解其他學校在組織與姊妹學校的交流活動所遇到的困難和應對/解決的方法，以及姊妹學校交流的成功經驗。透過吸收不同學校的經驗，讓學校更加了解如何有效利用津貼，有助將來組織姊妹學校交流活動，並提高活動質素。
- 4.23 正如前述，現時的補貼範圍只包括必需的項目，對學校運用津貼造成限制。例如當本地學校希望購買一些紀念品，答謝內地姊妹學校的招待，這種開支並不包括在現時的津貼範圍內，使學校需要負責承擔這方面的支出。有學校認為有關禮節性開支的限制，違背了姊妹學校計劃鼓勵兩地學校之間建立良好和長期關係的原意。
- 4.24 就人力資源方面而言，很多受訪校長認為試辦計劃最需要改善的是學校老師人手工作安排上的支援。雖然學校可以利用有關津貼僱用額外人手來處理姊妹學校活動相關的行政工作，但由於資金有限，學校要僱用一名專職負責姊妹學校項目的工作人員相對困難。此外，新招聘的員工可能不熟悉學校學生的實際需求，亦需要時間來調整和適應。因此，籌備工作主要由學校的原教師負責。然而，由於教師需要在處理教學事務的同時，花費額外的時間處理籌辦工作，這只會令教師的工作量變得更為沉重。因此，教育局可在員工安排方面採取相應措施，以減少日後負責教師的日常工作量。
- 4.25 就交流活動的安排提供意見方面，一些受訪校長認為教育局應容許學校更靈活地自主安排與內地姊妹學校的交流活動。與此同時，有一些受訪校長和教師則認為教育局可以提供建議活動行程或專門舉辦交流活動的承辦商名單予學校選擇，讓學校有更多資訊參考，簡化學校教師的工作。